

连政发〔2023〕43号

## 市政府关于印发连云港市生态文明建设规划 (2022—2030年)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各委办局，市各直属单位：

《连云港市生态文明建设规划（2022—2030年）》已经市十五届政府第28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连云港市人民政府

2023年6月2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---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监委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连云港警备区。

---

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6月20日印发

---